

# 云南省饲料工业协会文件

云饲协[2019]02号

## 关于举办 2019 年《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 培训班的预备通知

各会员企业、有关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2 第 3 号）规定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为 5 年，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需继续生产的，应当在有效期满 6 个月前向省级饲料管理部门提出续展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2019 年是我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的换证高峰期，本轮续展或新设立的企业，现场审核时均需要将《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要求的相关内容纳入生产许可审核。为进一步贯彻执行《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和《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提高企业依法管理水平，帮助企业学习、领会《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及生产许可现场审核的相关要求，强化饲料产品质量安全管理，让我省的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能够顺利通过生产许可现场审核，协会拟定于 2019 年 3 月中下旬在昆明举办 2019 年《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内容

- 1、《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 2、饲料法规新变化及生产许可申请中需要注意的问题；
- 3、云南省饲料生产许可申报服务平台使用讲解。

## 二、培训对象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总经理、技术、质量(品管)、生产、采购等相关负责人，人数不限。

## 三、会期及费用

1、会期 2 天，第一天上午报到，下午至第二天全天培训。具体培训时间和地点依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

2、参会收取会务费，会员单位 700 元/人，非会员单位 1000 元/人，会务费含餐费、会议室使用费、会议资料费及其它杂费，参会人员的交通费和住宿费自理。凡未缴清 2018 年以前会费的企业，按非会员单位标准收取会务费。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艳芳、张燕鸣

联系电话及传真：0871-65616557

邮箱：854107498@qq.com

请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前将参会回执表通过邮箱发送至协会秘书处。

附件：2019 年《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培训班参会人员回执表。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

2019 年《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培训班参会人员回执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姓名	职务	手机	邮箱
备注：			

注：请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前将参会回执表通过邮箱发送至协会秘书处。会务费可报到现场交或从银行汇款，若从银行汇款请汇至以下账号：

账户名称：云南省饲料工业协会

开户银行：富滇银行昆明华山支行

帐 号：1250 1101 0000 079906

（汇款后请及时与协会联系，以便核对和开票）